

A hand is shown peeling a white sheet of paper away from a blue background. The paper is being lifted from the bottom left corner, creating a curved edge. The blue background is a solid, vibrant color.

第三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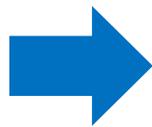
中国现代史

本章导读

中国现代史是指1949年10月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至今的历史，又称中华人民共和国史，分为新民主主义社会（从1949年10月新中国成立到1956年底三大改造基本完成）与社会主义社会（1956年至今）两大历史阶段。这一时期也是中国人民建立政权、巩固政权、探索和发展，使中国走向富强、民主、自立的一段发展史。

目录

CONTENTS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成立和向社会主义的过渡

2

在曲折中前进

3

“文化大革命”

4

社会主义建设新时期

5

新中国的外交

6

新中国的文化与科技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成立和向社会主义的过渡

第一节

1949年10月，伟大的新中国诞生了，中国从此进入现代化时期。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至1956年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是中国由新民主主义向社会主义过渡的历史时期。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1. 新政协会议

1949年9月，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在北平隆重召开。中国共产党，各民主党派，无党派民主人士，人民解放军，各人民团体，各地区、各民族和国外华侨的代表出席大会，讨论成立新中国的问题。大会决定成立中华人民共和国，通过了《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简称《共同纲领》。大会选举了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毛泽东当选主席，朱德、刘少奇、宋庆龄等为副主席。会议决定改北平为北京，为新中国的首都，以五星红旗为国旗，以《义勇军进行曲》为代国歌。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1949年10月1日，毛泽东在天安门城楼上，向世界庄严宣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成立。



开国大典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2. 《共同纲领》

《共同纲领》除序言外，分为总纲、政权机关、军事制度、经济政策、文化教育政策、民族政策、外交政策共7章60条。它肯定了人民革命的胜利成果，宣告了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在中国统治的结束和人民民主共和国的建立，规定了新中国的国体和政体。它确认“中国人民民主专政是中国工人阶级、农民阶级、小资产阶级、民族资产阶级及其他爱国民主分子的人民民主统一战线的政权，以工农联盟为基础，以工人阶级为领导”。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它规定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为我国的政权组织形式；宣布取消帝国主义在华的一切特权；没收官僚资本，进行土地改革；并且规定了新中国的各项基本政策和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由于它所规定的是国家制度和社会制度的基本原则及各项基本政策，并且它是由代行全国人民代表大会职权的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制定的，因此，虽然它还不是一部正式的宪法，但不管从内容上还是从法律效力上看都具有国家宪法的特征，起到了临时宪法的作用。它是建国初期团结全国人民共同前进的政治基础和战斗纲领，对于巩固新生的人民政权，加强革命法制，维护人民民主权利，恢复和发展国民经济等方面都起着重要的指导作用。它的许多基本原则在制定1954年宪法时都得到了再次确认和进一步发展，因而在我国宪政史上有着重要的历史意义。

二、土地改革与抗美援朝

1. 土地改革

土地改革是中国人民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彻底铲除封建剥削制度的一场深刻的社会革命，是我国民主革命的一项基本任务。中国共产党在民主革命时期，就提出了彻底的土地革命纲领，领导了解放区军民进行土地改革。新中国成立前，东北、华北等老解放区已基本完成土地改革，消灭了封建剥削制度。

党中央明确规定了新解放区土地改革的总路线和总政策：依靠贫农、雇农，团结中农，中立富农，有步骤、有分别地消灭封建剥削制度，发展农业生产。新解放区土地改革的基本内容是：没收地主阶级的土地，将其分配给无地或少地的农民，把封建剥削的土地所有制改变为农民的土地所有制。对于地主分子，同样分给一定数量的土地，让其在劳动中改造为新人。

二、土地改革与抗美援朝

1950年6月，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通过并颁布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改革法》，该法成为指导土地改革的基本法律依据。土地改革法规定：“废除地主阶级封建剥削的土地所有制，实行农民的土地所有制，借以解放农村生产力，发展农业生产，为新中国的工业化开辟道路。”同时还把过去征收富农多余土地财产的政策改为保存富农经济的政策，以便更好地孤立地主、保护中农和小土地出租者、稳定民族资产阶级。归根到底，都是为了促进生产的恢复和发展。

在党的正确领导下，到1953年春，除部分少数民族地区外，我国大陆普遍实行了土地改革。



土地改革法

二、土地改革与抗美援朝

土地改革彻底摧毁了封建剥削制度，使全国3亿多农民无偿分得了约7亿亩土地和大批生产资料，而且不必每年再向地主缴纳约3 000万吨以上的粮食地租。土地改革真正实现了中国农民数千年来希望获得土地的愿望，使农民真正翻身做了主人，从而最深入、最广泛地调动了农民群众的革命和建设的积极性，使农村生产力获得了极大的解放。土地改革还确立了贫雇农在农村中的优势地位，巩固了工农联盟，为引导亿万农民走上集体化道路创造了条件。

二、土地改革与抗美援朝

2. 抗美援朝

1950年6月25日，朝鲜内战爆发。美国采取武装干涉政策，6月27日，美国总统杜鲁门发表声明，宣布出兵朝鲜，并命令美国海军第七舰队侵入台湾海峡。同日，联合国安理会通过决议，联合国会员国要派兵随从美国军队入朝。6月28日，毛泽东发表讲话，号召“全国和全世界的人民团结起来，进行充分的准备，打败美帝国主义的任何挑衅”。同日，周恩来代表中国政府发表声明，强烈谴责美国侵略朝鲜、中国台湾及干涉亚洲事务的罪行。号召“全世界一切爱好和平正义和自由的人类，尤其是东方各被压迫民族和人民，一致奋起，制止美帝国主义在东方的新侵略”。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成立和向社会主义的过渡

第一节

二、土地改革与抗美援朝

1950年10月，中国人民志愿军在彭德怀司令员的指挥下，跨过鸭绿江，同朝鲜人民并肩抗击美国侵略者。经过五次大的战役，中朝部队一起将侵略军赶回到“三八”线以南，1953年夏，美国不得不在《朝鲜停战协定》上签字。抗美援朝的胜利，为我国经济建设和社会改革赢得了一个相对稳定的和平环境。

三、向社会主义过渡

1. 第一个五年计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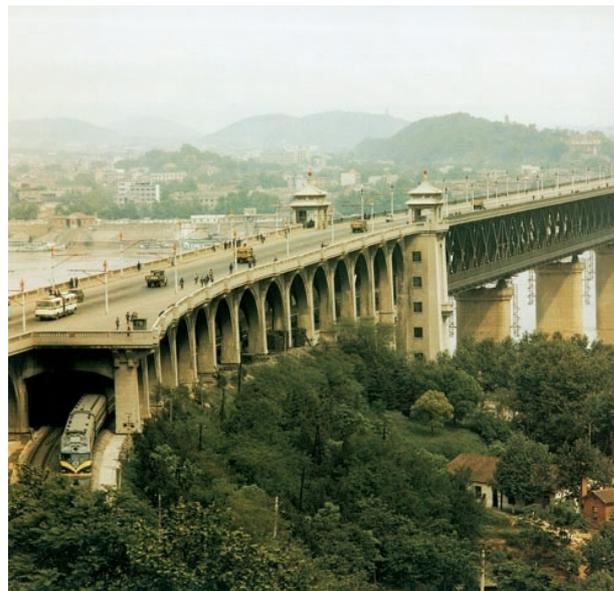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经过三年的经济恢复，国民经济得到根本好转，工业生产已经达到历史最高水平，但是我国那时还是一个落后的农业国，许多工业产品的人均占有量远远低于发达国家。

为了有计划地进行社会主义建设，我国政府编制了发展国民经济的第一个五年计划。它的基本任务是：集中力量发展重工业，建立国家工业化和国防现代化的初步基础；有步骤地对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保证国民经济中社会主义成分的比重稳步增长。第一个五年计划从1953年开始执行，是我国工业化的起点。

三、向社会主义过渡



我国自己制造的第一架喷气式飞机



武汉长江大桥建成通车

第一个五年计划的特点是：优先发展重工业；社会主义革命同社会主义建设并举。在全国人民的努力下，到1957年，第一个五年计划的经济建设指标都大幅度超额完成，这就为社会主义工业化奠定了基础。

三、向社会主义过渡

2. 三大改造

三大改造是指1953—1956年底，中国共产党在全国范围内组织的对于农业、资本主义工商业和手工业进行的社会主义改造。其中，对于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是三大改造的重点。在我国新民主主义革命胜利和土地改革完成以后，国内的主要矛盾转为工人阶级和资产阶级之间、社会主义道路和资本主义道路之间的矛盾。一方面，国家需要资本主义工商业有一定的发展，因为它存在着有利于国计民生的一面；另一方面，资本主义工商业又影响着国计民生长久发展，这就出现了限制和反限制的斗争。为了把原来落后、混乱、畸形发展的资本主义工商业逐步引上社会主义的道路，从1953年起，中国共产党在全国范围内果断地对资本主义工商业进行了大规模的社会主义改造。改造分为两个步骤：第一步是把资本主义转变为国家资本主义；第二步是把国家资本主义转变为社会主义。

三、向社会主义过渡

在过渡时期总路线的指引下，1954年底，主要的大型私营工业企业多数已经通过公私合营的方式转变为公私合营企业。在商业方面，则在国家掌握一切重要货源的情况下，使私营商业执行经销代销业务的方式，逐步向国家资本主义商业转变。1955年下半年，不少大中城市出现了资本主义工商业全行业公私合营的趋势。11月，中共中央召集各省、市、自治区党委负责人召开会议，加强了对全行业公私合营的领导。这时，农业合作化高潮兴起，资本主义工商业全行业公私合营的条件已经成熟。全行业公私合营，是国家资本主义的最高形式，是使资本主义私有制转变为社会主义公有制的具有决定意义的重大举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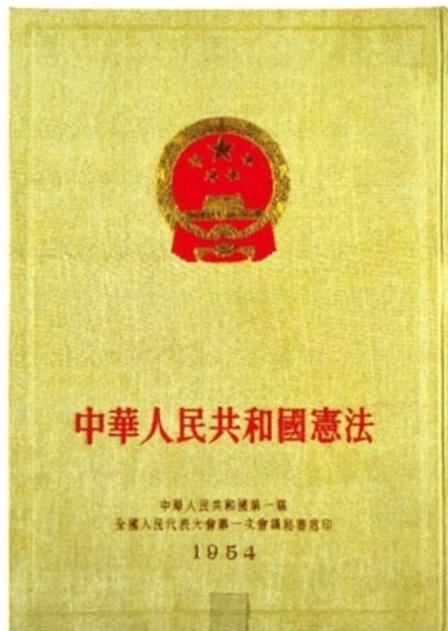
三、向社会主义过渡

1956年1月10日，北京首先宣布实现全行业公私合营。接着，上海、天津、广州、武汉、西安、重庆、沈阳等大城市以及50多个中等城市相继实现全行业公私合营。在1956年的第一季度末，全国全行业公私合营的私营工业已达到99%，私营商业达到85%，基本上完成了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但是，在对资本主义工商业进行改造的过程中，也存在着过急、过快和过粗的做法。同一时期，中国共产党还顺利地开展了完成了对于农业和手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三大改造的胜利完成，为新中国从新民主主义社会向社会主义社会过渡创造了条件。

三、向社会主义过渡

3. 第一部社会主义宪法

1954年宪法是我国第一部社会主义类型的宪法。这部宪法于1954年9月20日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一致通过并公布实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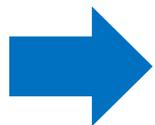
1954宪法

三、向社会主义过渡

第一部社会主义宪法以《共同纲领》为基础，同时又是《共同纲领》的继续和发展。《共同纲领》中有关国家的政治制度、经济制度、军事制度、文化教育政策、民族政策的基本原则，均被实际生活证明符合中国的国情，在1954年宪法中被再次肯定。宪法结合新民主主义向社会主义过渡的需要，规定了过渡时期的总任务及现实这一任务的具体方法和步骤，对国家机构和公民的基本权利与义务也作了更加具体的规定。1954年宪法总结了长期以来我国人民坚持革命斗争的历史经验，特别是新中国建立初期社会主义建设的经验。它的颁布、实行，对于巩固胜利成果，推动社会主义事业的进一步发展，起到了巨大的作用。

目录

CONTENTS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成立和向社会主义的过渡

2

在曲折中前进

3

“文化大革命”

4

社会主义建设新时期

5

新中国的外交

6

新中国的文化与科技

三大改造完成后，中国已经是一个社会主义国家，但又是一个经济文化落后、人口众多、幅员辽阔、发展极不平衡的国家。怎样建设社会主义，怎样巩固和发展社会主义，并没有现成的道路可循，必须在实践中进行艰苦的探索。

新中国成立初期，因为没有经验，在经济建设上只得学习甚至照搬苏联的做法。这在当时是完全有必要的，但这种做法缺乏创造性，有时不符合我国国情。显然不应当是长久之计。第一个五年计划的实践，中国共产党和人民政府已经积累了进行社会主义建设的初步经验。1956年2月召开的苏共二十大，暴露了苏联在社会主义建设中存在的问题。在这种情况下，中国共产党人决心走自己的路，开始探索适合中国国情的社会主义建设道路。

一、中共八大

到1956年上半年，全国绝大部分地区基本上完成了对生产资料私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一个崭新的社会主义制度从此在中国建立起来。与此同时，第一个五年计划的许多重要指标已提前完成。为了探索适合中国国情的社会主义建设道路，制定党在新形势下的路线、方针、政策，中共中央决定召开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

一、中共八大

1956年秋，中共八大在北京召开。大会完全肯定了党中央从七大以来的路线是正确的，同时正确地分析了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以后，国内的阶级关系和主要矛盾的变化，确定党的工作重点是要进行社会主义建设。大会提出，生产资料私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以后，国内的主要矛盾不再是工人阶级和资产阶级之间的矛盾，而是人民对于建立先进的工业国的要求同落后的农业国的现实之间的矛盾，是人民对于经济文化迅速发展的需要同当前经济文化不能满足人民需要的状况之间的矛盾。这一矛盾实质上是先进的社会主义制度同落后的社会生产之间的矛盾。解决这个矛盾的办法是发展社会生产力，实行大规模的经济建设。为此，大会作出了党和国家的工作重点必须转移到社会主义建设上来的重大战略决策。大会在总结中国第一个五年计划实施经验的基础上，继续坚持既反保守又反冒进，即在综合平衡中稳步前进的经济建设方针。

一、中共八大

中共八大关于中国社会主要矛盾的实质的看法，把中国生产力发展还很落后这一基本国情突出出来，强调在社会主义改造已经基本完成的情况下，国家的主要任务已经由解放生产力变为在新的生产关系下保护和发展生产力。这个着眼点，历史证明是正确的。

二、“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运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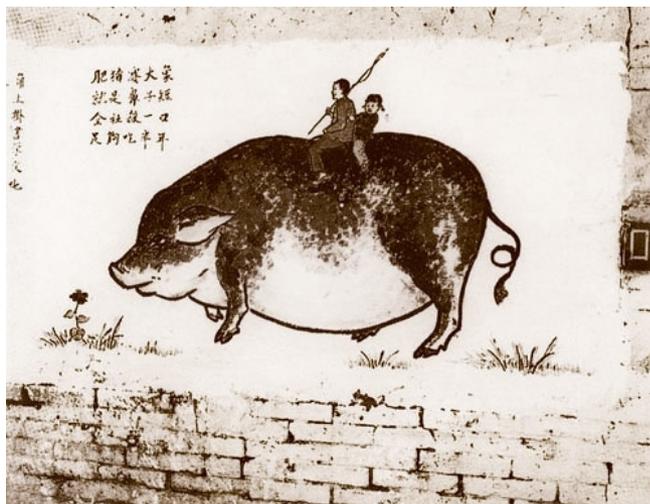
1. “大跃进”运动

为尽快地把我国建设成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1958年5月，中共八大二次会议，正式通过了“鼓足干劲、力争上游、多快好省地建设社会主义”的总路线。尽管这条总路线的出发点是要尽快地改变我国经济文化落后的状况，但由于忽视了客观的经济发展规律，根本不可能在短期内彻底改变我国经济文化落后的状况。会后，“大跃进”运动在全国范围内发动起来，主要标志是盲目求快，片面追求工农业生产和建设的高速度。与此同时，全国掀起了“以钢为纲，全面跃进”的全民大炼钢铁的群众运动。在这样的目标和口号下，基本建设投资急剧膨胀，3年间，基建投资总额高达1 006亿元，比一五计划时期基本建设总投资几乎高出一倍。积累率突然猛增，3年间平均每年积累率高达39.1%。不切实际的高指标，必然导致瞎指挥盛行，浮夸风泛滥，广大群众生活遇到了严重的困难。“大跃进”开始三年，导致国民经济比例严重失调，造成了严重的经济困难。以高指标、瞎指挥、浮夸风和共产风为主要标志的“左”倾错误严重泛滥。

二、“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运动

2.人民公社化运动

人民公社化运动总路线提出后，党中央主观地认为农业合作化的规模越大，公有化程度越高，就越能促进生产的发展。因此，1958年8月召开的中央政治局北戴河会议，通过了在农村建立人民公社的决议，认为这是指导农民加速社会主义建设，提前建成社会主义和逐步向共产主义过渡的最好形式。人民公社化运动严重损害了农民的利益，降低了他们建设社会主义的积极性。



“大跃进”宣传画

三、国民经济的调整与发展

1. 经济困难的出现和调整

1959年夏，政治局扩大会议的召开，促使全国开展起“反右倾”斗争。“反右倾”斗争使“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运动中的错误进一步发展，再加上自然灾害严重，苏联背信弃义地撕毁两国经济技术合作协议，这一切造成1959—1961年期间我国国民经济的严重困难。面对严重困难，从1960年冬开始，党中央开始纠正农村工作中的“左”倾错误，对国民经济实行“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八字方针。1962年初，中国共产党召开七千人大会，初步总结了“大跃进”中的经验教训，中共中央主要领导人带头作自我批评。党中央的这些措施，鼓舞了全国各族人民，从1962年起，国民经济逐步恢复，开始发展。到1965年，国民经济全面好转，调整国民经济的任务基本完成。

三、国民经济的调整与发展

2. 经济的发展

我国在探索建设社会主义的道路上，虽然遭到严重挫折，但从总体上看，中国人民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坚持自力更生、艰苦奋斗，终于战胜困难，取得了巨大的成就。在经济建设方面，建成大中型项目500多个。工农业总产值增长近60%。武汉、包头两大钢铁基地，大庆油田、胜利油田、大港油田相继建成投产。到1956年，以往依靠“洋油”的我国，石油已经全部自给。电力工业也增长很快。新建铁路八千多公里，建成兰新、包兰等铁路。在科技上，成功试射了第一颗原子弹，研制成了人工合成结晶胰岛素。

三、国民经济的调整与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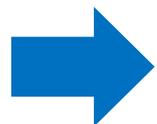
“铁人”王进喜



人民的好干部——
焦裕禄

目录

CONTENTS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成立和向社会主义的过渡

2

在曲折中前进

3

“文化大革命”

4

社会主义建设新时期

5

新中国的外交

6

新中国的文化与科技



在曲折中前进

从1966年5月至1976年10月是“文化大革命”动乱的十年。它使党、国家和人民遭到新中国成立以来最严重的挫折和损失。

一、“文化大革命”的开始

1966年5月至1976年10月的“文化大革命”是由毛泽东错误发动和领导，被反革命集团利用，给党、国家和各族人民带来严重灾难的内乱。

在探索中国建设社会主义的道路上，党内的指导思想上的“左”倾错误越来越严重，到了20世纪60年代中期，毛泽东对当时国内阶级斗争形势以及党和国家的政治状况作出了严重的错误估计，甚至认为中央出现修正主义，党和国家已经面临着资产阶级复辟的现实危险。为此，他想通过发动“文化大革命”来防止资本主义复辟、维护党的纯洁性和寻求中国自己的建设社会主义的道路。

一、“文化大革命”的开始

1965年11月，上海《文汇报》发表姚文元《评新编历史剧《海瑞罢官》》一文。文章中涉及中央领导层在许多重大政策问题上的不同意见，点燃了“文化大革命”的导火线。

1966年2月初，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会兼北京市委书记彭真召集“文化革命五人小组”开会，起草《关于当前学术讨论的汇报提纲》（后来被称为“二月提纲”），试图将批判的范围限制在学术范围之内。为了在全国范围内发动“文化大革命”，同年5月4日至26日，中央政治局召开扩大会议。会议于5月16日通过的《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通知》（简称“五一六通知”）对“二月提纲”进行了全面批判，并指出：“混进党里、政府里、军队里和各种文化界的资产阶级代表人物，是一批反革命的修正主义分子，一旦时机成熟，他们就会要夺取政权，由无产阶级专政变为资产阶级专政。”会议决定设立“中央文化革命小组”，这个小组被江青等人把持，实际上凌驾于中央政治局之上。这两次会议的召开，标志着“文化大革命”的全面发动。陈伯达、康生、江青、张春桥等组成的“中央文革小组”，成为“文革”的实际指挥机构。

一、“文化大革命”的开始

1966年8月1日至12日，毛泽东主持召开中共八届十一中全会，并在全会上印发《炮打司令部——我的一张大字报》，对“文化大革命”进行再次发动。全会通过了《关于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決定》（简称“十六条”），成为“文化大革命”的指导方针。

毛泽东发动“文化大革命”的主要论点是：一大批资产阶级的代表人物、反革命的修正主义分子，已经混进党里、政府里、军队里和文化领域的各界里，相当多数的单位的领导权已不在马克思主义者和人民群众手里；党内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在中央形成了一个资产阶级司令部，它有一条修正主义的政治路线和组织路线，在各省、市、自治区和中央各部门都有代理人；“文化大革命”实质上是一个阶级推翻另一个阶级的政治大革命，以后还要进行多次。上述论点曾被概括为所谓的“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理论”。毛泽东在晚年提出这些理论以及其实践严重地背离了客观实际，并被她重用过的林彪、江青、康生等人所利用。

一、“文化大革命”的开始

历史已经证明，毛泽东发动“文化大革命”的主要论点，既不符合马克思列宁主义，也不符合中国的实际。这些论点对当时国内阶段形势以及党和政治状况的估计，是完全错误的。“文化大革命”在一系列重大理论和政策问题上混淆是非，对新中国成立以来的正确方针政策和成就进行了否定，实际上这也是对包括毛泽东在内的党中央和人民政府的工作的否定，对全国各族人民建设社会主义的艰苦奋斗的否定。

二、全面内乱的形成

1967年1月，由张春桥、姚文元等策划，以王洪文等为首的一批造反派组织，夺取了上海市的党政领导大权，即所谓“一月革命”。毛泽东和“文革小组”支持上海夺权。在夺权的过程中，各地造反派组织普遍形成两大对立面，加上江青、陈伯达、康生、张春桥等人的推波助澜，全国进入了“打倒一切、全面内乱”的局面中。他们将矛头指向老一辈革命家，如刘少奇、邓小平等。同年2月前后，在有部分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国务院和中共中央领导人参加的不同会议上，谭震林、陈毅、叶剑英、李富春、李先念、徐向前、聂荣臻等对“文化大革命”的错误做法提出了强烈的批判。然而，这次抗争却被诬称为“二月逆流”而遭到压制和打击。老一辈革命家的二月抗争被压下去以后，社会上出现了更大规模的揪斗、打击、迫害党和国家各级领导干部的浪潮，林彪、江青一伙把刘少奇定为所谓的“叛徒、内奸、工贼”，并在党的八届十二中全会上将他永远开除出党，造成党的历史上最大的冤案。

二、全面内乱的形成

1969年4月1日至24日，中国共产党第九次全国代表大会在北京召开，这次大会使“文化大革命”的错误理论和实践合法化，加强了林彪、江青、康生等人在党中央的地位。九大在思想上、政治上和组织上的指导方针都是错误的。

以上内容仅为本文档的试下载部分，为可阅读页数的一半内容。如要下载或阅读全文，请访问：
<https://d.book118.com/915322214032012011>